

基隆市 108 年度
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英語、數理資賦優異學生
鑑定安置實施計畫

主辦單位：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受理申請學校：

※ 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英語）

校址：基隆市中山區文化路 162 號

網址：<http://www.csjh.kl.edu.tw>

電話：24248191 轉 42

※ 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數理）

校址：基隆市仁愛區劉銘傳路 132 號

網址：<http://www.mcjh.kl.edu.tw>

電話：24223120 轉 43

※ 基隆市立武崙國民中學（數理）

校址：基隆市安樂區武崙街 205 號

網址：<http://www.wljh.kl.edu.tw/>

電話：24342456 轉 19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
- 二、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
-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12 月 27 日臺教國署原字第 1070160831 號。

貳、目的:

- 一、為發掘學術性向英語、數理資賦優異學生，使其接受適性之教育，充分發展其身心潛能，培養健全之人格。
- 二、啟發資賦優異學生之思考與創造力，增進其未來服務社會之能力。

參、申請表件發售：簡章自 108 年 2 月 18 日(一)起至 3 月 13 日(三)(例假日除外)，每日 9 時至 16 時止，至各承辦學校購買，簡章每份 35 元，(簡章售出，概不退費)。

肆、申請資格:

- (一) 凡設籍基隆市之公私立國民小學六年級學生均可申請，不受學區之限制。
- (二) 居所地設於基隆市且為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應屆畢業之僑生。

伍、鑑定流程與期程：詳如鑑定流程圖(附件一)及鑑定安置工作日程表(附件二)。

陸、採入學前鑑定說明:

本市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英語資優學生安置學校為中山高中，數理資優學生安置學校計有銘傳國中及武崙國中 2 所學校。入學前鑑定俾能周全控管學生總數，避免影響學區內學生或資優學生之就學權益，對於學生安置、課程安排皆能較有妥善而連貫的規劃。

柒、鑑定安置方式：依 101 年 9 月 28 日臺參字第 1010173092C「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及鑑定簡章辦理鑑定工作，並經本市鑑輔會綜合研判通過後予以安置。

管道一：依本辦法第十六條第二、三、四款規定採書面審查方式進行。

(一) 申請對象及辦理期程:

申請對象	申請日期	結果公告
符合申請資格且具備下列條件之一者： 1.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有關學科(英語、數理)競賽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前三名獎項。 2.參加學術研究單位長期輔導之有關學科(英語、數理)研習活動，成就特別優異，經主辦單位推薦。 3.獨立研究成果優異並刊載於學術性刊物，經專家學者或指導教師推薦，並檢附具體資料。	108 年 2 月 26 日 (星期二) 9 時至 16 時	108 年 3 月 7 日 (星期四) 9 時

管道二：依本辦法第十六條第一款規定採初選及複選二階段進行。

(一) 初選：

1.申請對象：經專家學者或教師推薦之一般學生。

2.辦理期程：

申請受理日期	評量日期	評量項目		評量地點	結果公告
108年3月 12、13日 (星期二、三) 9時至16時	108年 3月23日 (星期六)	英語	(1) 語文學習性向測驗 (2) 英語成就測驗	中山高中	108年4月17日 (星期三) 9時
		數理	(1) 數理學習性向測驗 (2) 數理成就測驗	銘傳國中 武崙國中	

(二) 複選：

1.申請對象：

(1) 通過初選者。

(2) 通過書面審查經鑑輔會決議需進一步接受複選評量者。

2.辦理期程：

申請受理日期	評量日期	評量項目		評量地點	結果公告
108年4月 23、24日 (星期二、三) 9時至16時	108年5月4日 (星期六) 上午	英語	英語實作評量	中山高中	108年5月17日 (星期五) 9時
	108年5月4日 (星期六) 全日	數理	數學實作評量 自然實作評量	銘傳國中 武崙國中	

捌、報到日期：108年5月22日(三)9時至16時止

- 一、通過鑑定安置入班之英語資優生請至中山高中輔導處辦理報到，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
- 二、通過鑑定安置入班之數理資優生請至銘傳國中輔導室、武崙國中教務處辦理報到，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

玖、申請鑑定注意事項：

- 一、各階段申請手續均採現場資料審核方式辦理，恕不接受通訊申請。
- 二、僑生申請資格限居所地址設於基隆市者。
- 三、身心障礙學生（請檢附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或鑑輔會證明）如需特殊輔助請填寫「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服務需求申請表」（請參閱簡章附件六）。
- 四、持社政單位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請檢附證明文件），免收各階段申請費用。

拾、評量結果複查：

- 一、書面審查不受理複查。
- 二、初選評量複查時間：108年4月22日（一）9時至16時止提出書面申請。
- 三、複選評量複查時間：108年5月20日（一）9時至16時止提出書面申請。
申請複查請攜帶鑑定證、評量結果通知單及複查費100元至承辦學校辦理。
- 四、複查僅確認成績之登錄、計算，不重新閱卷。

拾壹、配套措施：

一、加強宣導：

- (一) 透過教育處全球資訊網、特教中心網站系統及學校網站，公告鑑定安置簡章，請各校加強宣導。
- (二) 透過新聞稿發布宣導鑑定安置等相關訊息。
- (三) 設置資優諮詢專線
 1. 英語：中山高中 24248191 分機 42 洽黃老師。
 2. 數理：銘傳國中 24223120 分機 43 洽郭老師、武崙國中 24342456 分機 19 洽簡老師。
 3. 以上專線提供家長與同學詢問申請鑑定等相關事宜。

二、資優學生安置：

- (一) 通過鑑定之學生依本市鑑輔會決議，採分散式安置入班，亦即以資優資源班方式實施教學。
 1. 銘傳國中最大安置量以 30 名為原則，未達鑑定標準得不足額安置。
 2. 武崙國中最大安置量以 20 名為原則，未達鑑定標準得不足額安置。
 3. 中山高級中學國中部以 10 名為原則，未達鑑定標準得不足額安置。
- (二) 如經鑑輔會綜合研判通過之資優生人數逾本市英語資優資源班或數理資優資源班之最大可安置量，得視資優生需求施予資優教育方案。

三、資優學生輔導機制：

- (一) 學習動機低落或適應欠佳之學生，輔導後未見改善者，經安置學校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決議後，提報鑑輔會審核進行重新安置。
- (二) 資優學生入班後擬定個別輔導計畫，並加強生活及情意輔導。
- (三) 具有雙重特殊教育需求學生，經輔導人員及學校特推會評估後給予最適性化之個別輔導計畫及個別化教育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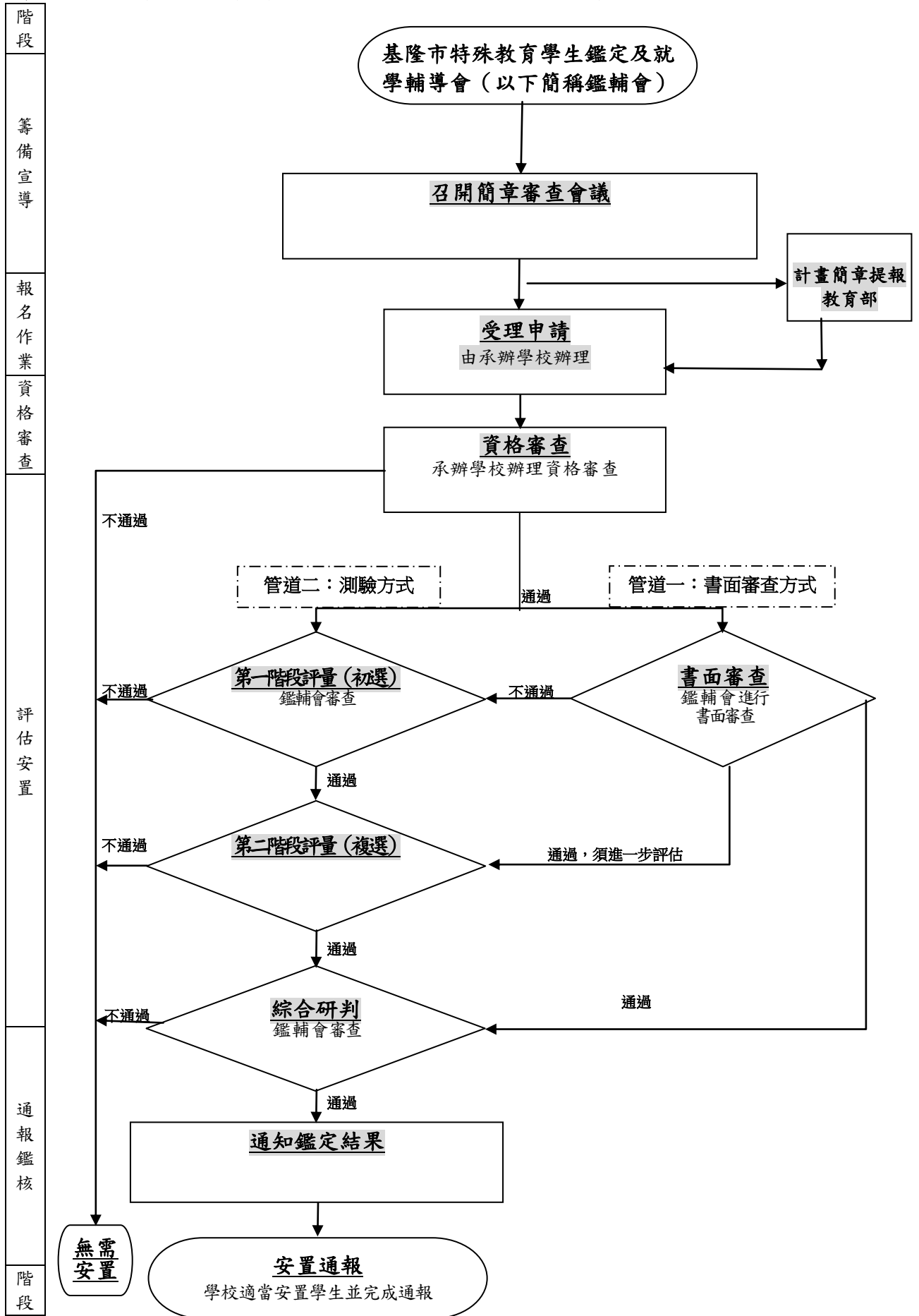
四、資優教育發展評估：辦理鑑定結果列為本市未來規劃資優設班及辦理資優教育方案之參考依據，以保障資優學生之受教權益。

拾貳、附則：

- 一、申請書面審查所提供資料若有不實之情形，則取消該生審查資格。
- 二、參加各項評量務必攜帶鑑定證正本以便查驗，若鑑定證遺失，請自備相同相片，申請補發。
- 三、書面審查、初選通過名單及通過鑑定安置入班名單依各公告日期公告於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網站 (<http://kse.kl.edu.tw/>)、本府教育處網站(<http://www.kl.edu.tw>)及中山高中、銘傳國中、武崙國中網站，並郵寄評量（審查）結果通知單，結果公告後如未收到結果通知單，請與承辦學校聯絡。
- 四、如對鑑定結果有所疑義，請於收到通知書之次日起二十日內向本市鑑輔會提出，逾時恕不受理。
- 五、具身心障礙身分或社經文化地位不利之學生，在鑑定過程中之評量工具、方式及標準，得經鑑輔會研議彈性調整。
- 六、本實施計畫若有未盡事宜，悉依本市鑑輔會決議辦理。

拾參、本計畫奉市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基隆市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英語、數理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流程圖



基隆市 108 學年國民中學度英語、數理資優學生鑑定工作日程表

編號	工作事項	日期	備註
1	家長說明會	108 年 1 月 5 日(星期六)	上午 9:00-12:00(文化中心第一會議室)
2	簡章表件發售	108 年 2 月 18 日(星期一) 至 108 年 3 月 13 日(星期三)	請至承辦學校購買，發售時間每日 9 時至 16 時(例假日除外)。
3	受理管道一 書面審查申請	108 年 2 月 26 日(星期二)	請備齊相關資料至承辦學校申請，受理時間為 9 時至 16 時。
4	書面審查 綜合研判會議	108 年 3 月 4 日(星期一)	上午 9:30(依委員時間調整)
5	書面審查 結果公告	108 年 3 月 7 日(星期四)	上午 9 時公告於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網站 http://www.kl.edu.tw 中山高中網址： http://www.csjh.kl.edu.tw 銘傳國中網址： http://www.mcjh.kl.edu.tw 武崙國中網址： http://www.wljh.kl.edu.tw/
6	受理管道二 初選申請	108 年 3 月 12、13 日 (星期二、三)	請備齊相關資料至承辦學校申請，受理時間為每日 9 時至 16 時。
7	初選評量	108 年 3 月 23(星期六)	評量地點為各承辦學校 (中山高中、銘傳國中、武崙國中)。
8	初選綜合研判	108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	上午 9:30(依委員時間調整)
9	初選 結果公告	108 年 4 月 17 日(星期三)	上午 9 時公告於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網站 及中山高中、銘傳國中及武崙國中網站
10	初選成績複查	108 年 4 月 22 日(星期一)	請至承辦學校申請。
11	受理複選申請	108 年 4 月 23、24 日 (星期二、三)	請備齊相關資料至承辦學校申請，受理時間為每日 9 時至 16 時。
12	複選評量	108 年 5 月 4 日(星期六)	評量地點為各承辦學校
13	複選綜合研判	108 年 5 月 13 日 (星期一)	上午 9:30(依委員時間調整)
14	公告通過鑑定 安置入班名單	108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	上午 9 時公告於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網站 及中山高中、銘傳國中及武崙國中網站
15	複選成績複查	108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	請至承辦學校申請。
16	學生入班報到	108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三)	9 時至 16 時請攜帶複選鑑定證及鑑定結果通知書到各安置學校(中山高中輔導處、銘傳國中輔導室、武崙國中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

